

(譯文)

(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用箋)

傳真號碼：3110 2700

本函檔號：CB1/SS/9/04  
電話：2869 9244  
圖文傳真：2869 6794

香港中區  
花園道3號  
花旗銀行大廈10樓  
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 
廖秀冬博士, JP

廖博士：

**研究《2005年大老山隧道條例(替換附表)公告》及  
《2005年大欖隧道及元朗引道條例(替換附表1)公告》小組委員會**

繼本人於9月16日致函邀請閣下出席小組委員會的第二次會議，小組委員會主席劉江華議員現已決定，第二次會議定於**2005年10月5日(星期三)上午8時30分在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**舉行。隨文附上是次會議的議程，供閣下參閱。

依照主席的指示，本人謹再次致函邀請閣下出席小組委員會的第二次會議。主席懇切希望閣下接受小組委員會的邀請。

為方便作出會議安排，謹請閣下於**2005年9月30日或該日前**，將出席會議所有政府當局代表的中、英文名字及職銜告知本人。

小組委員會秘書

(陳美卿小姐)

連附件

副本致：劉江華議員, JP(主席)} 不連附件

2005年9月27日